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89)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之本會：1.過去5年，食環署聘用公眾潔淨服務外判清潔工人總人數；以及每間外判清潔服務承辦商所聘用的人數；2.過去5年，食環署公眾潔淨服務外判清潔合約的總開支；3.過去5年，食環署公眾潔淨服務外判公司因違反外判條件而被罰款的金額，以及每間公司的明細；及4.過去5年，食環署公眾潔淨服務外判公司因違反外判條件而被警告的次數，以及每間公司的明細。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65)

答覆：

食物環境衛生署用於外判公眾潔淨服務的開支，在2015-16年度、2016-17年度、2017-18年度、2018-19年度和2019-20年度(修訂預算)分別為11.638億元、12.237億元、13.860億元、16.172億元和20.560億元。

過去5年，本署公眾潔淨服務承辦商聘用的潔淨工人總數、因承辦商違反合約條文而執行合約規定的次數及扣減的服務月費金額如下：

年份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本署公眾潔淨服務承辦商聘用的潔淨工人數目(人)	6 777	6 591	6 939	7 368	7 959
發出的口頭警告數目(宗)	2 165	2 792	2 160	2 742	2 412
發出的書面警告數目(宗)	156	109	122	128	91

年份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發出的失責通知書數目(宗)	1 403	937	1 089	1 622	1 419
扣減的服務月費金額 (百萬元)	3.022	1.727	2.086	3.923	3.765

- 完 -